

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 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各校承辦人員說明會手冊

【立志考區版】



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左營國民中學(左營考區)

高雄市立五甲國民中學(五甲考區)

高雄市立志國民中學(立志考區)

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(陽明考區)

考試時間：111 年 7 月 2 日(星期六)

北 高雄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立志考區試場暨休息區平面圖



高雄市 111 學年度學術性向「資賦優異學生鑑定」

【立志考區之各校試場分配一覽表】

學校	試場分配	休息區
三民國中 9 人	111101001~111101009【試場 101】	勤謹東 2 樓 A204
正興國中 47 人	111102001~111102021【試場 101】 111102022~111102047【試場 102】	勤謹東 3 樓 A303 勤謹東 3 樓 A304
立志中學 (國中部) 35 人	111103001~111103004【試場 102】 111103005~111103034【試場 103】 111103035【試場 104】	致遠樓 2 樓 B202 致遠樓 2 樓 B203
左營國中 37 人	111104001~111104029【試場 104】 111104030~111104037【試場 105】	致遠樓 4 樓 B407 致遠樓 4 樓 B408
龍華國中 27 人	111105001~111105022【試場 105】 111105023~111105027【試場 106】	勤謹東 3 樓 A302
瑞豐國中 6 人	111107001~111107006【試場 106】	致遠樓 4 樓 B401
光華國中 15 人	111108001~111108015【試場 106】	勤謹東 3 樓 A305
英明國中 15 人	111109001~111109004【試場 106】 111109005~111109015【試場 107】	勤謹東 3 樓 A306
苓雅國中 15 人	111110001~111110015【試場 107】	致遠樓 4 樓 B404
新興高中 (國中部) 4 人	11111001~111110004【試場 107】	致遠樓 4 樓 B401
後勁國中 4 人	111112001~111112004【試場 108】	勤謹東 2 樓 A204
右昌國中 12 人	111113001~111113012【試場 108】	勤謹東 2 樓 A207
鳳翔國中 20 人	111115001~111115014【試場 108】 111115015~111115020【試場 109】	勤謹東 2 樓 A206
鹽埕國中 20 人	111116001~111116020【試場 109】	致遠樓 4 樓 B405
中山國中 13 人	111132001~111132004【試場 109】 111132005~111132013【試場 110】	致遠樓 4 樓 B403

壹、立志考區學校位置及電話：

一、考區試場：高雄市立志中學

二、地 址：高雄市三民區大昌一路 98 號

三、電 話：07-3922601

四、行政團隊：

處室	分機	備註
高國中部 陳昭仁主任	#220	
高國中部 余祥磊主任	#332	
秘書室 莊富凱主任	#201	
總務處 蘇守杰主任	#200	
高國中部 張志明組長	#220	
高國中部 吳秋宏組長	#332	
警衛室	# 390	

伍、當日考生注意事項(依簡章及鑑定證規定為準)：

- 一、本鑑定係由主試人員依**標準化測驗程序**進行，每科目所列測驗時間為測驗準備、說明、作答、收卷等相關程序總計所需時間，非考生實際作答時間；其實際測驗情形，請考生於測驗時仔細聆聽主試人員說明。
- 二、測驗當日應攜帶**鑑定證**(鑑定證遺失應於測驗前向報名學校申請補發)。應試學生7/2(六)當日若不慎遺失鑑定證，於測驗前應請該校帶隊教師陪同至考生服務中

心(弘毅樓 1 樓總務處)，填寫**補發鑑定證申請表**辦理補發。

三、入場後應依編號入座，並將鑑定證置於桌面左上角。

四、遲到**10 分鐘**以上者，不得入場應試。

五、測驗時間之起訖均以鐘聲為準，測驗前敲預備鐘，考生入場。

六、考生需自備 2B 鉛筆、橡皮擦、透明無字墊板，如因書寫塗改無法辨認答案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七、電子儀器用品，不得攜帶入場(手錶除外)。

八、請考生自行攜帶手錶，以利作答。手錶不得具有資訊傳輸、感應、錄音、拍攝或記錄功能，且考試期間不得發出聲響，數位載具(例如智慧手錶、智慧手環等)均不得佩戴。

九、學生違反鑑定相關規定時，例如污損試卷、將試題及答案卡(卷)攜出試場、抄錄測驗內容、手機發出鈴響、干擾其他考生等，由試務承辦學校提請本市鑑輔會審議後，該鑑定科目依情節輕重酌予扣分。

十、應試學生依時繳卷，並俟主試人員收卷登記後始得出場。

十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特殊事故經市府宣布停止上課，則測驗日期順延方式如下：

(一)由教育局另案公告測驗順延日期。

(二)如有其他相關事項(如測驗結果公告配合順延等)，於上班日後另行公告於教育局、左營國中、五甲國中及立志中學、陽明國中網站。

十二、測驗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 8 時 30 分開放考生看考場(只能在教室外看)，7 點 30 分開始量測體溫。

十三、考生請自備飲用水，本校洗水台亦備有 RO 飲水，可供使用。

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

【鑑定測驗流程表】

時間	項目	備註
07:30 ~	開始量測體溫	請考生配合體溫量測，配戴口罩
08 : 10 ~ 08 : 30	開放考生看試場	※08:10 考生可以上樓查看試場 (考生不可進試場教室) ※08:30 考生請離開試場區，先至休息區準備
08 : 50 ~ 09 : 00	考生入場	08 : 50 預備鈴
09 : 00 ~ 10 : 00	第一節 國語性向測驗	【考完後有 15 分鐘休息時間再入場】
10 : 15 ~ 10 : 20	考生入場	10 : 15 預備鈴
10 : 20 ~ 11 : 30	第二節 英語性向測驗	【考試完後為午餐及休時間】
11 : 30 ~ 13 : 20	午餐及午休	【請考生離開試場準備用餐及午休】 請考生下午 13:10 至該校休息區集合，至該校休息區集合，以便準備參加下午第三、四節考試。
13 : 20~13 : 30	考生入場	13 : 20 預備鈴
13 : 30 ~ 14 : 15	第三節 國語成就測驗	【考完後有 15 分鐘休息時間再入場】
14 : 30 ~ 14 : 35	考生入場	14 : 30 預備鈴
14 : 35 ~ 15 : 20	第四節 英語成就測驗	【請考生於考試結束後，盡速離開考場】

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

鑑定證補發程序

1、請帶隊教師(攜帶考區識別證、服務學校教職員識別證及職章)陪同考生至弘毅樓

1 樓總務處考生服務中心，填寫鑑定證補發申請表。

2、考生持『鑑定證補發申請表』拍照存證。

3、補發鑑定證：

項目	考生情況	處理方式	備註
1	考生攜帶鑑定證影本	由帶隊教師確認考生身分蓋上職章，並加蓋「鑑定甄選委員會」圓戳章。	
2	考生攜帶照片及有照證件證明	確認身分後製作 補發鑑定證 給學生，並加蓋「鑑定甄選委員會」圓戳章。	
3	考生無相關證件	確認身分後製作 補發鑑定證 給學生，並加蓋「鑑定甄選委員會」圓戳章。	

4、以上作業皆須填寫『鑑定證補發申請表』並拍照存證。

5、上述作業情形皆以書面通知心評人員。

111 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【鑑定證補發申請表】

學校	國中	帶隊教師	
試場編號		鑑定證號	
組別	☐ 語文組 ☐ 數理組	學生姓名	
備註 NO. _____	◎點分申請補發。 ◎補發處理情形說明： ☐考生攜帶照片及有照證件證明，確認身分後製作補發鑑定證給學生，並加蓋「鑑定甄選委員會」圓戳章。 ☐考生無相關證件，填寫鑑定證補發申請表，確認身分後製作補發鑑定證給學生，並加蓋「鑑定甄選委員會」圓戳章。 ☐考生攜帶鑑定證影本，由帶隊教師確認考生身分蓋上職章，並加蓋「鑑定甄選委員會」圓戳章。 ☐其他情形		

申請鑑定證補發通知單-心評人員_點_分申請，NO. _____

試場編號：_____ 鑑定證號：_____

_____國中 學生姓名：_____

◎補發處理情形說明：

- ☐考生攜帶照片及有照證件證明，確認身分後製作補發鑑定證給學生，並加蓋「鑑定甄選委員會」圓戳章。
- ☐考生無相關證件，填寫鑑定證補發申請表，確認身分後製作補發鑑定證給學生，並加蓋「鑑定甄選委員會」圓戳章。
- ☐考生攜帶鑑定證影本，由帶隊教師確認考生身分蓋上職章，並加蓋「鑑定甄選委員會」圓戳章。
- ☐其他情形

承辦之試務人員簽章：(* 本聯由學生帶回交給心評人員)

補發

測驗日期：111 年 7 月 2 日(星期六)

測驗時間	項 目	主試人員 簽章
08：50~09：00	考生入場	
09：00~10：00	第一節 國文性向測驗	
10：15~10：20	考生入場	
10：20~11：30	第二節 英語性向測驗	
13：20~13：30	考生入場	
13：30~14：15	第三節 國文成就測驗	
14：30~14：35	考生入場	
14：35~15：20	第四節 英語成就測驗	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測驗地點為立志中學，鑑定試場平面圖、試場分配表、注意事項，111 年 6 月 30 日(星期四)下午 3 時公布於考區學校玄關、各招生學校網站，如因防疫工作需進行試場陪同應考人數管制等配套措施，亦一併公告說明。

二、本鑑定係由主試人員依標準化測驗程序進行，每科目所列

測驗時間為測驗準備、說明、作答、收卷等相關程序總計

所需時間，非考生實際作答時間；其實際測驗情形，請考

生於測驗時仔細聆聽主試人員說明。

三、測驗當日應攜帶鑑定證。(鑑定證遺失者請於測驗前向報名學校申請補發)。

四、入場後應依編號入座，並將鑑定證置於桌面左上角。

五、遲到 10 分鐘以上者，不得入場應試。

六、測驗時間之起訖均以鐘聲為準，測驗前敲預備鐘，考生入場。

七、考生需自備 2B 鉛筆、橡皮擦、透明無字墊板，如因書寫塗改無法辨認答案者，不予計分。

八、電子儀器用品，不得攜帶入場(手錶除外)。

九、請考生自行攜帶手錶，以利作答。手錶不得具有資訊傳輸、感應、錄音、拍攝或記錄功能，且考試期間不得發出聲響，**數位載具(例如智慧手錶、智慧手環等)均不得佩戴。**

十、學生違反鑑定相關規定時，例如污損試卷、將試題及答案卡(卷)攜出試場、抄錄測驗內容、手機發出鈴響、干擾其他考生等，由試務承辦單位提請本市鑑輔會審議後，該鑑定科目依情節輕重酌予扣分。

十一、應試學生依時繳卷，並俟主試人員收卷登記後始得出場。

十二、如遇天然災害或特殊事故經市府宣布停止上課，則測驗日期順延方式如下：

(一)由教育局另案公告測驗順延日期。

(二)如有其他相關事項(如測驗結果公告配合順延等)，於上班日後另行公告於教育局、左營國中、五甲國中及、立志中學、陽明國中網站。

十三、考場學校周邊停車資訊，於測驗日前二日公布於考場所屬學校網站。

十四、測驗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 30 分開放考生看考場。

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民中學
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

語 文 組

鑑定證

鑑定證

請勿自行

黏貼照片

鑑定證號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測驗地點：_____

高雄市 111 學年度國中術性向「資優鑑定」注意事項摘要【立志考區】

1、鑑定時間	111 年 7 月 2 日(星期六) 考試時間為 8：50~15：20，各科測驗時間詳如簡章。 (7：30 開始量測體溫，8：10~8：30 開始看考場)
2、鑑定地點	高雄市三民區大昌一路 98 號(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搭乘搭乘捷運 R12 後驛站下車，從 02 號出口出站轉搭紅 30、31 接駁車到大昌二路(建工路口)、高雄科大(建工)站下車步行 5-7 分鐘即可到本校。
3、試場位置公告	鑑定試場平面圖及試場分配表、注意事項應試防疫須知，於 6 月 30 日(星期四)下午 3：00 公告於各校玄關布欄及網站。
4、家長送餐時間	7 月 2 日(星期六)上午 11：00~11：20。(帶隊老師帶隊老師 11:30 到服務中心取學生餐籃，用餐後請將籃子放回服務中心)
5、交通	請家長及學生自行前往，不可入校陪考除外所有人員均需配帶工作
6、備註	(一)鑑定當天若考生遺失證，請帶隊老師於測驗前陪同至服務中心(弘毅樓 1 樓總務處)，填寫補發鑑定證申請表，辦理。 (二)如遇天然災害或特殊事故經市府宣布停止上課，則測驗日期順延方式下： (1)由教育局另案公告測驗順延日期。 (2)如有其他相關事項(如測驗結果公告配合順延等)，於上班日後另行公告於教育局、左營國中、五甲國中及立志中學、陽明國中網站。
7、測驗規定 (依簡章及鑑定證所列注意事項為準)	本鑑定係由主試人員依標準化測驗程序進行 (1)每科目所列測驗時間為準備、說明作答收卷等相關程序總計需時間，非考生實際作答時；測驗情形請於仔細聆聽主試人員說明。 (2)入場後應依編號座，並將鑑定證置於桌面左上角。 (3)測驗時間之起訖均以鐘聲為準，前敲預備請考生入場。 (4)遲到 10 分鐘以上者，不得入場應試。 (5)電子儀器用品，不得攜帶入場(手錶除外)。 (6)應試學生不得污損卷，違者視情節輕重酌予扣分。 (7)考生需自備 2B 鉛筆、橡皮擦透明無字墊板，如因書寫塗改法辨認答案者，不予計分。 (8)應試學生依時繳卷，並俟主人員收登記後始得出場。

【立志中學周邊餐飲資訊】

立志中學校門前面大昌一路沿路有多種餐飲小吃，如便當、牛肉麵、鍋燒麵、各式麵食、水餃、炒飯、火鍋、肉粽...等，也有 7-11 便利超商以及麻古茶坊、鮮茶道茶坊、五十嵐。

111 年資優鑑定【立志中學考區】周邊飲食地圖



111 年資優鑑定【立志考區】便當店資料

便當店	電話	備註
轉角炒飯	07-3837045	
米國便當	07-3856558	
池上飯包(一家)	07-3812388	
桌上賓便當	07-3986031	
鼎峰鍋燒意麵	0916309100	
之澤食堂	07-3816937	
正忠排骨飯	07-3853850	
蔬奇便當(素)	07-3839618	
口福快餐店	07-3811699	
梅家村排骨飯	07-3837222	
大珍咖哩專賣店	07-3977487	
南豐魯肉飯-建工店	07-3986398	
鄧園雞腿飯-建工店	07-3813222	